

---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之內容或對將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其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 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及 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

---

隨本通函附上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有關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本公司1樓會議室召開。無論閣下是否出席是次會議，煩請閣下根據下列指引盡快填寫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於不少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泗水道599號海富中心19-22層(傳真(86)-592 2933580))。即使閣下已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2010年11月3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b>董事會函件</b>	
1、 緒言 .....	2
2、 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 .....	3
3、 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 .....	12
4、 臨時股東大會 .....	15
5、 股東要求投票程序 .....	15
6、 建議 .....	15
7、 其它 .....	15
8、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16
附件一 —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已投入 的自籌資金事項的專項意見 .....	18
附件二 — 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 .....	23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辭彙具有下列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在中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本公司1樓會議室召開的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募集資金管理辦法」	指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管理辦法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本」	指	本公司面值為人民幣0.1元的股本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保薦機構」	指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鑒證報告」	指	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
「%」	指	百分比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執行董事：

陳景河 (董事長)

羅映南

劉曉初

藍福生

黃曉東

鄒來昌

註冊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

上杭縣

紫金大道1號

香港辦事處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

蜆殼大廈3712-15室

非執行董事：

彭嘉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聰福

陳毓川

林永經

王小軍

敬啟者：

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及  
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

1. 緒言

本通函向閣下提供有關(i)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及(ii)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之資料。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 董事會函件

### 2. 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

#### 2.1 變更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概述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本公司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人民幣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

根據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招股說明書，本次募集資金主要投入紫金山金銅礦聯合露採項目、琿春紫金曙光金銅礦改擴建工程等8個項目及補充流通資金。

截至2010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資金計劃投入與實際投入的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項目	計劃投入 金額	實際投入 金額	實施進度
1	紫金山金銅礦聯合露採項目	152,104.08	137,365.71	基本建成投產
2	琿春紫金曙光金銅礦 改擴建工程	46,150.00	40,557.62	基本建成投產
3	日處理200t難選冶金精礦 冶煉提金工程	19,838.00	19,809.40	建成投產
4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	35,700.00	1,706.76	擬變更
5	收購中寮銅礦區五子騎龍 一浸銅湖礦段地質 詳查區探礦權項目	19,800.00	19,680.00	已完成
6	增資紫金銅冠，收購 蒙特瑞科公司股權	60,300.00	60,300.00	已完成
7	收購塔吉克斯坦ZGC金礦及 開發項目	130,534.50	41,847.26	收購已完成， 目前處於開發 建設階段

## 董 事 會 函 件

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項目	計劃投入 金額	實際投入 金額	實施進度
8	收購紫金龍興(圖瓦鉛鋅礦) 70%股權項目	27,160.00	27,160.00	已完成
9	補充流動資金	489,109.44	476,800.00	
	合計	<u>980,696.02</u>	<u>825,226.75</u>	

上述募投項目中，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因自身的局限性擬用自有資金投入。因此，擬對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尚未投入的人民幣34,210.51萬元(含利息)資金進行變更，投向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

本次變更募集資金投向不構成關聯交易。

本次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的議案已經公司四屆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尚需獲得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 2.2 變更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具體原因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計劃投資總額為人民幣35,700萬元，主要包括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勘查等6個勘探項目，截至2010年6月底，礦產資源探勘項目已投入金額為人民幣1,706.76萬元，詳情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項目	實際投入
1	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勘查	724.19
2	曙光金銅礦勘查	454.70
3	義興寨金礦勘查	118.76
4	福興銅礦普查和蒙庫鐵礦東段烏吐布拉克 鐵礦補充詳查及週邊預查	282.88
5	東坑金礦區補充詳查和銀岩錫礦區勘探	99.63
6	馬石銅礦區勘查	26.6
	合計	<u>1,706.76</u>

---

## 董事會函件

---

上述六個項目，其中新疆蒙庫烏吐布拉克鐵礦因地方政府資源整合需要不再投入，新疆福興銅礦已探明為低品位資源且量小，無經濟價值擬不再投入；安徽馬石銅礦區已探明為低品位資源且量小無經濟價值擬不再投入；東坑金礦及銀岩錫礦探明資源已經滿足生產需要，下一步安排為探採結合，難以區分探礦和生產投入，擬不再使用募集資金；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勘查、曙光金銅礦勘查及義興寨金礦勘查三個項目仍需投入，但因地勘投入週期較長，同時勘探投入風險較大，難以準確計量投入效果，為此，擬用自有資金投入。對未投入使用的勘探項目募集資金進行變更。

本次通過變更部分募集資金的投向，不僅可以更大限度發揮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同時也可以降低財務費用，提升公司盈利空間，更好地為廣大投資者創造價值。

### 2.3 新項目的相關情況

#### I) 項目實施的必要性

青海威斯特銅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主要開發利用青海德爾尼銅礦資源。德爾尼銅礦為一大型銅鈷礦床，探明的儲量為：銅金屬54萬噸，鈷金屬2.9萬噸，硫1,461.7萬噸等。德爾尼銅礦現已建成日處理原礦石8,000噸，年處理240萬噸的採選聯合系統，礦山服務年限以20年計，每年將有100多萬噸的尾礦進入尾礦庫。德爾尼尾礦含鐵40.7%、硫38.5%、銅0.35%、鋅0.81%、金0.44克／噸、銀7.6克／噸、鈷11.3克／噸；鐵、硫含量高，有價金屬含量豐富，具有可觀的開發利用價值。

為充分發揮青海德爾尼銅礦資源優勢、技術優勢和存量資產優勢，實現其向產業優勢和經濟優勢的轉變，進一步提升整體經濟效益，培育新的增長點，本公司於2008年11月在西寧設立了全資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青海有限公司，投資建設青海德爾尼銅礦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並配套餘熱發電等裝置和設施，項目統一規劃，分步實施，第一期工程先建一套處理30萬噸／年硫鐵礦用於生產40萬噸／年的制酸裝置及公用設施。

---

## 董事會函件

---

### II) 投資估算及募集資金用途

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一期工程總投資人民幣58,792.95萬元，其中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58,414萬元，鋪底流動資金人民幣378.95萬元。除了本次擬變更的募集資金人民幣34,210.51萬元，該項目其餘資金由企業自籌解決。

### III) 主要原材料、燃料

本項目的原材料為德爾尼銅礦尾礦富集後的硫精砂，消耗量為28.28萬噸／年(乾礦)，由汽車運至原料庫內。

主要燃料為天然氣。

### IV) 技術情況

#### (1) 產量

硫酸(折100%)：40萬噸／年

發電量：6,770 k.kWh／年(扣除自用電部分)

焙燒渣：19.84萬噸／年(含Fe≥62%，含S≤0.3%)

#### (2) 生產工藝流程

工藝流程：硫精砂→沸騰焙燒→餘熱回收→旋風淨化→電收塵淨化→煙氣洗滌淨化→煙氣乾燥吸收→SO<sub>2</sub>轉化的工藝流程；

乾吸產出的硫酸產品→酸庫貯存外銷；

焙燒渣→中轉渣庫→外銷；

煙氣淨化工序產出的稀酸送往廢水石膏站制石膏。

#### (3) 主要設備

本項目選擇工藝的流程力求技術先進、穩妥、可靠，所選設備力求先進、成熟、可靠，節能。擬引進進口設備SO<sub>2</sub>主鼓風機，餘熱鍋爐循環水泵，淨化工序稀酸板式換熱器，成品酸板式換熱器，離心分離機等以保證制酸裝置操作的穩定性。



---

## 董事會函件

---

### V、環境保護及綜合利用

#### (1) 廢氣處理

- (a) 制酸尾氣：制酸系統採用先進的二轉二吸工藝技術，並引進國外觸媒提高SO<sub>2</sub>的轉化率，同時在二吸塔採用進口纖維除霧器，尾氣和酸霧的排放濃度在達到國家標準後，由一座高度為90米的煙囪排放。
- (b) 沸騰爐開爐煙氣：該部分煙氣經廢熱鍋爐冷卻及旋風收塵器淨化除塵後送到30mg煙囪排放。

#### (2) 廢水處理

廢水處理站採用中和處理工藝，經處理後的外排廢水水質可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8-1996)一級標準要求，經處理後的污水排入廠區排水管網。

#### (3) 固體物處理

固體物主要有沸騰爐渣、污水處理產出石膏等。

沸騰爐渣因含鐵較高，可作為鋼鐵廠的優質原料外售；石膏可作為製造水泥的摻合料和建築材料的原料等；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觸媒回收後送回觸媒生產廠家。

#### (4) 噪音處理

噪音源主要有SO<sub>2</sub>鼓風機、氣輪發電機以及餘熱鍋爐安全閥(排氣時)。

採取的主要措施是：採用隔聲門，並對基礎作減振處理；控制室設隔聲裝置，採用雙層玻璃窗和減振處理；風機安裝隔聲罩和消聲器，以減少噪音源強，使廠界噪音滿足《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音排放標準》的要求。

---

## 董事會函件

---

本工程環境保護投資包括廢水處理、廢氣治理、噪音防治、固廢處置等。本工程環保投資約為人民幣5,730.05萬元，約佔工程費用的13.2%。

### VI) 項目選址

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地處青海省西寧甘河工業園區。

### VII) 項目的組織方式及實施進展情況

本項目由青海威斯特銅業委託中國瑞林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編製了可行性研究報告【(CN0108)工程】，由紫金礦業集團青海有限公司負責組織實施。該公司已用自有資金進行本項目徵地等前期工作，目前已開工建設。

### VIII) 項目效益分析

本項目建設期1.5年，投產期1年，預計於2011年末投產。項目財務內部收益率稅前為18.75%，稅後為14.89%；投資回收期稅前為5.98年（含建設期），稅後為6.78年（含建設期）；總投資收益率(ROI)為15.28%；資本金淨利潤率(ROE)為22.13%。

### IX) 項目審批情況

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已獲得青海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備案，備案登記編號為「青發改工業備字[2008]50號」，及青海省經濟委員會備案，備案登記編號為「青經投備案(2008)24號」，並於2010年3月、4月分別獲得青海省發展和改革委和青海省經濟委員會同意項目（一期）備案延期復函「青發改函【2010】396號」「青經投備案變更[2010]2號」；青海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已組織專家通過了該項目安全方面的評審；該項目於2010年8月份獲得青海省環境保護廳批復「青環發[2010]569號」，於2009年9月獲得青海省人民政府有關用地的批復「青政土函[2009]56號」，並與西寧經濟技術開發區甘河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簽署了土地徵用協定。

### 2.4 新項目的市場前景及風險提示

#### 1、項目的市場前景分析

本項目是以青海德爾尼銅礦的尾礦作為原料，採用沸騰焙燒，兩轉兩吸技術制取98%濃硫酸，燒渣為高品質的鐵焙砂，餘熱回收用於發電，本項目完全符合「今後中國硫酸生產將積極發展硫鐵礦制酸，鼓勵發展冶煉氣制酸，適當發展硫磺制酸」的國家規劃，符合以資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環利用為核心，以「減量化、再利用、資源化」為原則的循環經濟政策，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和准入的原則，同時從局部地區銷售管道和本身工藝技術而言具有以下優勢：

- (1) 本項目在硫酸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燒渣中鐵含量高達65%以上，是煉鋼的優質原料，作為基礎工業原料在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有較大的市場需求，且項目所在地的附近有鋼鐵廠等，產品銷售半徑短，運輸成本低，具有比較優勢。
- (2) 本項目所在園區內建有雲南雲天化國際大型化肥生產企業，該公司年耗硫酸33萬噸左右，本期項目所產硫酸大部分用管道輸送銷售給該公司，已與該公司簽訂產品購銷框架協定，其餘在本地外銷。
- (3) 本項目是目前國內外硫鐵礦制酸最大規模的生產裝置，本項目所採用的工藝技術先進，「三廢」達標排放且排放量小，原料成本低來源方便，餘熱綜合回收利用，本項目綜合能耗低，與同行業相比產品成本較低具有較強的競爭優勢。項目財務效益較好，並具有一定的抗風險能力及借款償還能力，項目在財務上是可行的。

### 2、本項目的主要風險分析

本項目效益的好壞主要取決於硫酸、鐵焙砂的銷售價格以及餘熱回收利用情況。主要是以下三個方面的不確定將給本項目帶來一定的風險：

- 1、 國際硫磺供應的鬆緊程度和價格的漲跌，將影響硫酸的銷售價格；
- 2、 國內化肥生產和銷量情況的波動會影響硫酸的銷售價格；及
- 3、 國家相關產業政策的變化。

#### 2.5 獨立董事關於本次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獨立意見

公司四名獨立董事林永經、蘇聰福、陳毓川、王小軍對本次募集資金變更事項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本公司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人民幣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

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對截止至2010年6月30日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進行了專項審計【閩華興所(2010)鑒證字D-001號】，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累計已使用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825,226.75萬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人民幣155,469.27萬元，利息人民幣14,044.12萬元，募集資金專戶餘額合計為人民幣169,513.39萬元。

公司經營班子根據《募集資金管理辦法》提出了關於變更部分募集資金使用項目的議案，擬將尚未使用的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募集資金人民幣34,210.51萬元(含利息)，變更投入到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

經認真審核，就上述議案，獨立董事發表如下意見：本次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事項的決策是董事會根據客觀實際情況作出的，變更後的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具有較好的市場前景和盈利能力，有利於提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和實現資源的有效配置，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不存在損害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況，且公司本次變更部分

---

## 董事會函件

---

募集資金投向決策的內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的有關監管法規和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同意將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尚未投入的人民幣34,210.51萬元(含利息)資金變更投入到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並將該事項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 2.6 監事會的決策程式及意見

公司監事會對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發表如下審核意見：本次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是董事會根據客觀實際情況作出的，有助於公司提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且該事項決策和審議程序合法、合規，同意將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尚未投入的人民幣34,210.51萬元(含利息)資金變更投入到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並將該事項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 2.7 保薦人的意見

本公司保薦機構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核查後認為：公司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已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獨立董事發表同意意見；本次變更募集資金投向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因此，本保薦機構同意公司將上述議案報請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在履行相關法定程序並資訊披露後方可實施(保薦人的詳細專項意見請見附件一)。

### 3. 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

#### 3.1 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本公司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人民幣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

#### 3.2 募集資金項目以自籌資金預先投入情況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招股說明書，本次募集資金主要投入紫金山金銅礦聯合露採等8個項目及補充流通資金，其中收購塔吉克斯坦ZGC(請見定義如下)金礦及開發項目計劃安排資金合計17,000萬美元(約合人民幣130,534.50萬元)，其中收購資金5,510萬美元，股權交易稅費500萬美元，律師費及其他費用440萬美元，不可預見費550萬美元，ZGC金礦開發建設資金1億美元，全部通過募集資金解決。

本公司通過紫金礦業集團西北有限公司收購塔吉克斯坦塔中澤拉夫尚有限責任公司(JV Zeravshan LLC(簡稱ZGC))75%的股權業已完成，經審計確認的收購資金為人民幣41,847.26萬元。

因塔吉克斯坦政府持有ZGC剩餘的25%股權，且明確要求不因其他股東增加投入而稀釋政府在ZGC公司的股權比例，為保障股東權益，公司在ZGC項目的建設投入上採用了股東借款方式投入。2009年8月福建證監局針對公司在募集資金存放和使用方面存在問題提出了監管整改意見。本公司於2010年2月對募集資金進行整改時，先用自有資金將通過股東借款方式已投入ZGC項目的建設資金全部轉回募集資金專戶。後續建設資金亦用自有資金先投入。(詳見本公司「臨2010-008號」公告)

根據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和有關批復，公司委託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興所」)對募集資金使用進行了專項審計，根據華興所出具的《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閩華興所(2010)鑒證字D-001號，

---

## 董事會函件

---

以下簡稱「鑒證報告」)，自2007年7月18日至2010年8月31日，公司通過股東借款方式（即通過全資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西北公司、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金峰（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向ZGC項目提供開發建設資金為美元35,418,681.07元，按2010年8月31日美元兌人民幣中間價(6.8076)折算，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募集資金管理規定的相關要求，公司擬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通過股東借款投入的建設資金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

ZGC項目後續開發資金的投入，擬先由ZGC公司在國內開設NRA帳戶，用人民幣作為主貨幣，作為募集資金監管專戶，簽署三方監管協定，通過股東借款方式投入。

### 3.3 本次以募集資金置換已投入自籌資金的決策程式

上述置換方案已經公司四屆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尚需獲得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 3.4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四名獨立董事林永經、蘇聰福、陳毓川、王小軍對本次募集資金置換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本公司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人民幣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

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截止至2010年6月30日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進行了專項審計【閩華興所(2010)鑒證字D-001號】，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累計已使用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825,226.75萬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人民幣155,469.27萬元，利息人民幣14,044.12萬元，募集資金專戶餘額合計為人民幣169,513.39萬元。



---

## 董事會函件

---

公司經營班子根據《募集資金管理辦法》提出了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的議案，擬用募集資金置換前期以股東借款方式投入塔吉克斯坦ZGC金礦開發建設資金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

經認真審核，就上述議案，獨立董事發表如下意見：本次置換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規定》等法律、法規和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相關規定，本次置換有利於降低公司的財務費用，提高資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該行為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投向、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且本次擬置換的金額已經註冊會計師審核，同意公司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通過股東借款投入的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並將該事項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 3.5 監事會意見

公司四屆六次監事會審議通過募集資金置換的議案，並發表如下意見：本次置換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的有關監管法規和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投向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該事項決策和審議程式合法、合規，同意公司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通過股東借款投入的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並將該事項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 3.6 保薦機構意見

本公司保薦機構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核查後認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的自籌資金事宜，已經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監事會、獨立董事發表了同意意見，並經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了專項審計，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 董事會函件

---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因此，本保薦機構同意公司將上述議案報請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在履行相關法定程式並資訊披露後方可實施（保薦人的詳細專項意見請見附件一）。

#### 4. 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會決定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i)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及(ii)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隨本通函附上。無論閣下會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煩請按照隨附的指引，填寫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會議召開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泗水道599號海富中心19-22層（傳真(86)-592 2933580）。即使閣下已填妥及交回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股東要求投票程序

根據本公司現行公司章程第85條，臨時股東大會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6. 建議

董事相信(i)建議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及(ii)建議用募集資金置換ZGC項目前期投入資金，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大利益。因此，董事建議閣下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後緊接之工作天，發佈一份關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以匯報本通函所載之決議是否獲得股東投票通過。

#### 7. 其他

本通函的中文版與英文版如有任何出入，均以中文版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景河  
董事長

2010年11月3日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茲通告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謹訂於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假座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本公司1樓會議室舉行，以考慮、批准及授權以下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變更部分A股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終止使用A股募集資金對礦產資源勘探項目進行投資及將因終止對該項目投資而節餘的A股募集資金共人民幣34,210.51萬元(含利息)用於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並授權董事會簽署以上有關變更部分A股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的所有文件和處理所有必要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在有關主管機構的所有申請、備案及登記事宜)；及
2. 審議及批准建議置換部分A股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使用A股募集資金置換位於塔吉克斯坦的ZGC項目通過股東借款投入的本公司自有資金共35,418,681.07美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並授權董事會簽署以上有關置換部分A股募集資金投資之項目的所有文件和處理所有必要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在有關主管機構的所有申請、備案及登記事宜)。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0年10月28日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 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 (A)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2010年11月13日(星期六)至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凡持有本公司的H股，並於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為有權出席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10年11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交往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的地址為：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B)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回覆，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20日前，即2010年11月25日(星期四)前，親身，或以郵遞或傳真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  
泗水道599號  
海富中心19-22層  
電話：(86) 592-2933656  
傳真：(86) 592-2933580

- (C)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持有人，均可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而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的股東應先閱讀本公司通函。
- (D)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E) 代表委任表格(如委任表格由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代表委任者的人士簽署，則連同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F) 受委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受委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註有簽發日期及由受委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已簽署的授權文件。如股東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已加蓋法人股股東的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件。
- (G)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紫金礦業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變更部分募集  
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  
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的專項意見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  
置換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的專項意見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信證券」或「本保薦機構」)作為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紫金礦業」或「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持續督導的保薦機構，根據《證券發行上市保薦業務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規定》等有關法律法規，對紫金礦業擬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進行了核查，其具體事項如下：

一、 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紫金礦業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人民幣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經天健華證中洲(北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華證中洲(2008)GF字第020005號驗資報告驗證，該項募集資金已於2008年4月22日存入公司的募集資金專戶。

## 附件一

安 信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於 紫 金 礦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變 更 部 分 募 集  
資 金 投 資 項 目 及 用 募 集 資 金 置 換  
已 投 入 的 自 籌 資 金 事 項 的 專 項 意 見

根據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興所」)出具的閩華興所(2010)專審字D-0號《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以下簡稱「鑒證報告」)，截至2010年6月30日，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萬元

募投項目名稱	承諾投入 金額	實際投入 金額	實際投入金額	項目進度
			與承諾投入 金額的差額	
紫金山金銅礦聯合露採項目	152,104.08	137,365.71	14,738.37	
琿春紫金曙光金銅礦改擴建工程	46,150.00	40,557.62	5,592.38	
日處理200t難選冶金精礦冶煉 提金工程	19,838.00	19,809.40	28.60	建成投產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	35,700.00	1,706.76	33,993.24	擬變更
收購中寮銅礦區五子騎龍一 浸銅湖礦段地質詳查區 探礦權項目	19,800.00	19,680.00	120.00	已完成
增資紫金銅冠，收購 蒙特瑞科公司股權	60,300.00	60,300.00		已完成
收購塔吉克斯坦ZGC金礦及 開發項目	130,534.50	41,847.26	88,687.24	收購完成，處於 開發建設階段
收購紫金龍興(圖瓦鉛鋅礦) 70%股權項目	27,160.00	27,160.00		已完成
小計	491,586.58	348,426.75		
補充流動資金	489,109.44	476,800.00		
合計	980,696.02	825,226.75		

**附件一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的專項意見**

**二、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變更情況**

**(一) 擬變更的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情況**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計劃投資總額為35,700萬元，主要包括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勘查等6個勘探項目，截至2010年6月30日，礦產資源探勘項目已投入金額為1,706.76萬元，具體如下：

序號	項目	單位：人民幣萬元 實際投入
1	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勘查	724.19
2	曙光金銅礦勘查	454.70
3	義興寨金礦勘查	118.76
4	福興銅礦普查和蒙庫鐵礦東段 烏吐布拉克鐵礦補充詳查及週邊預查	282.88
5	東坑金礦區補充詳查和銀岩錫礦區勘探	99.63
6	馬石銅礦區勘查	26.60
	<b>合計</b>	<b>1,706.76</b>

該項目募集資金尚餘34,210.51萬元(含利息)。

因礦區資源品位低、無經濟價值等原因，公司擬不再對上述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增加投入，並進行變更。

**(二) 新投資項目的情況**

青海德爾尼銅礦為紫金礦業全資擁有，目前該礦副產的硫精砂(主要成分硫鐵礦，化學成分FeS<sub>2</sub>)產量大，堆放存儲困難，還易對周圍的環境造成污染，同時影響德爾尼銅礦的開採和銅產量的提高。因此利用硫精砂進行焙燒，其煙氣制取硫酸，焙燒渣制取球團可以作為煉鐵的原料，能使公司獲得較好的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和環境效益。

青海德爾尼尾礦綜合利用循環經濟項目總投資58,792.95萬元，其中固定資產投資58,414萬元，鋪底流動資金378.95萬元。除了本次擬變更的募集資金34,210.51萬元，該項目其餘資金由公司自籌解決。

### 三、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已投入的募投項目自籌資金的情況

收購塔吉克斯坦ZGC金礦及開發項目計劃投資17,000萬美元（約合人民幣130,534.50萬元），其中收購資金5,510萬美元，股權交易稅費500萬美元，律師費及其他費用440萬美元，不可預見費用550萬美元，ZGC金礦開發建設資金1億美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該項目已完成收購，支付的資金經華興所審計為41,847.26萬元。

因塔吉克斯坦政府持有ZGC剩餘的25%股權，且不因其他股東增加投入而稀釋政府在ZGC公司的股權比例，為保障公司權益，本次募集資金用於該項目開發建設的資金改用股東借款方式投入。

根據華興所出具的鑒證報告，自2007年7月18日至2010年8月31日，公司通過股東借款方式向ZGC項目提供開發建設資金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公司擬用募集資金置換前期以股東借款形式已投入ZGC項目的自籌資金美元35,418,681.07元（約合人民幣24,111.62萬元）。

### 四、本次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五、本保薦機構的核查意見

綜上，經核查，本保薦機構認為：

公司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已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獨立董事發表同意意見；本次變更募集資金投向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紫金礦業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變更部分募集  
資金投資項目及用募集資金置換  
已投入的自籌資金事項的專項意見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的自籌資金事宜，已經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監事會、獨立董事發表了同意意見，並經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了專項審計，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因此，本保薦機構同意公司將上述議案報請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在履行相關法定程序並資訊披露後方可實施。

保薦代表人：

徐榮健

宇爾斌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

閩華興所(2010)鑒證字D-001號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我們接受委託，對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貴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進行專項審計。 貴公司的責任是提供真實、合法、完整的相關資料，並保證其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錄、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我們的責任是對 貴公司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獨立地提出鑒證意見。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第3101號—歷史財務資訊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的規定執行了鑒證業務。該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和實施鑒證工作，以對鑒證物件資訊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在鑒證過程中，我們進行了審慎調查，實施了包括核查會計記錄等我們認為必要的程序，並根據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職業判斷。我們相信，我們的鑒證工作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合理的基礎。

## 一、 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 (一) 募集資金到位情況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8]417號文批准， 貴公司於2008年4月16日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140,000萬股，發行價為7.13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998,200.00萬元，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7,503.98萬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已經天健華證中洲(北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華證中洲驗(2008)GF字第020005號驗資報告驗證。

## (二) A股募集資金專戶存儲及結餘情況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貴公司已使用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809,690.13萬元，其中補充流動資金人民幣476,800.00萬元；2010年1至6月， 貴公司使用募集資金人民幣15,536.62萬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 貴公司累計已使用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825,226.75萬元；尚

未使用的募集資金人民幣155,469.27萬元，募集資金專戶餘額合計為人民幣169,513.39萬元，差額人民幣14,044.12萬元，主要是募集資金專戶資金利息收入及銀行手續費支出形成的。

截至2010年6月30日，貴公司五個募集資金專戶餘額共計人民幣93,862.72萬元，以定期存單方式存放人民幣75,650.67萬元，合計人民幣169,513.39萬元。募集資金存放的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專戶銀行	專戶帳號	餘額 (人民幣元)
1	中國工商銀行上杭支行	1410030329000003382	10,218,738.38
		通知存款	138,000,000.00
2	中國建設銀行上杭支行	35001697307052501324	1,034,654.01
		定期存單	255,560,000.00
3	中國銀行上杭支行	863002614708094001	19,158,410.47
		定期存單	322,946,660.52
4	中國農業銀行上杭支行	13740101040007693	852,208,183.03
		定期存單	40,000,000.00
5	中國工商銀行琿春支行	0808720129200123193	56,007,216.10
	合計		<u>1,695,133,862.51</u>

## 二、A股募集資金的管理情況

為了規範募集資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護投資者權益，貴公司依照《公司法》、《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規定》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結合貴公司實際情況，制定了《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該《管理辦法》於2008年12月30日經貴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於2010年2月25日就上述五個專戶與銀行、保薦人簽訂了三方監管協議。

### 三、A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

#### (一) A股募集資金項目的資金使用情況

截至2010年6月30日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詳見附表1。

#### (二) 變更募集資金項目的資金使用情況

截至2010年6月30日，貴公司無變更募集資金項目使用資金情況。

#### (三) 募集資金項目的實施方式、地點變更情況

截至2010年6月30日，貴公司無變更募集資金項目的實施方式。

#### (四) 募集資金項目先期投入置換情況

貴公司已置換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先期投入資金計人民幣206,424.59萬元(未含塔吉克斯坦ZGC金礦開發建設項目)。

經我們審計，截至2010年8月31日，塔吉克斯坦ZGC金礦開發建設項目-塔中澤拉夫尚有限公司欠紫金礦業集團西北公司美元36,200,000.00元、欠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美元7,000,000.00元、欠金峰(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美元4,000,000.00元，合計美元47,200,000.00元；截至2010年8月31日，公司帳面貨幣資金餘額為折美元6,094,617.85元。自2007年7月18日至2010年8月31日，塔吉克斯坦ZGC金礦開發建設項目-塔中澤拉夫尚有限公司已支付開發建設資金為美元35,418,681.07元。

#### (五) 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根據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經貴公司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批准，貴公司董事會計劃運用本次發行所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總額為491,586.58萬元；若本次發行募集資金運用於上述項目仍有剩餘，剩餘資金將歸還銀行貸款或補充流動資金；若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不能滿足上述項目所需資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

貴公司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980,696.02萬元，超出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總額489,109.44萬元。現貴公司已用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476,800.00萬元。

## (六) 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貴公司不存在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福建華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國註冊會計師：

(授權簽字副主任會計師)

中國註冊會計師：

中國福州市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

## 附表1：

##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承諾投資項目	已變更 項目， 含部分變更 (如有)	募集 資金承諾 投資總額	調整後 投資總額	截至期末 承諾投入 金額(1)	本年度 投入金額	截至期末 累計投入 金額(2)	截至期末 投入金額的 差額(3)= (2)-(1)	截至期末		項目達到 預定可使用 狀態日期	本年度 實現的效益	是否達到 預計效益	項目 可行性 是否發生 重大變化
								累計投入 金額與承諾 金額	截至 期末投入 進度(%)				
				980,696.02									
				無									
				無									
1. 紫金山銅礦 聯合露採項目	無	152,104.08	152,104.08	152,104.08	14,972.21	137,365.71	(14,738.37)	90.31	2010年				否
2. 琿春紫矽光金銅礦 改擴建工程	無	46,150.00	46,150.00	46,150.00	564.41	40,557.62	(5,592.38)	87.89	2009年				否
3. 日處理200噸選冶金 精礦冶煉提金工程	無	19,838.00	19,838.00	19,838.00	-	19,809.40	(28.60)	99.86	2008年				否
4.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	無	35,700.00	35,700.00	35,700.00	-	1,706.76	(33,993.24)	4.78	2010年	-	-		是
5. 收購中寮銅礦區五子騎龍 一浸湖湖礦段地質 詳查區探礦權項目	無	19,800.00	19,800.00	19,800.00	-	19,680.00	(120.00)	99.40	2009年	收購完成	-		否
6. 增資紫金銅冠，收購 蒙特瑞公司股權	無	60,300.00	60,300.00	60,300.00	-	60,300.00	-	100.00	2008年	收購完成	-		否

附件二

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

7.	收購塔吉克斯坦 ZGC金礦及開發項目	無	130,534.50	130,534.50	130,534.50	-	41,847.26	(88,687.24)	32.06	2010年	收購完成， 處於建設 開發階段	-	否
8.	收購紫金龍興(圖瓦鉛鋅礦) 70%股權項目	無	27,160.00	27,160.00	27,160.00	-	27,160.00	-	100.00	2009年	收購完成， 處於建設 開發階段	-	否
	小計	-	491,586.58	491,586.58	491,586.58	15,536.62	348,426.75	(143,159.83)	-	-	-	-	-
9.	補充流動資金	無	489,109.44	489,109.44	-	-	476,800.00	-	-	-	-	-	-
	合計	-	980,696.02	980,696.02	491,586.58	15,536.62	825,226.75	(143,159.83)	-	-	-	-	-

補充說明：

未達到計劃進度原因

1. 收購塔吉克斯坦ZGC金礦及開發項目：項目已完成股權收購，目前正積極推進技改建設，建設資金經監管部門批復，同意由公司以股東借款形式支付，前期借款投入還有待股東大會審議；該項目由於境外物流供應困難等原因，開發建設有所延後。
2. 地勘項目：地勘項目未達到計劃進度的原因見下一項內容「項目可行性發生重大變化的情況說明」。

項目可行性發生重大  
變化的情況說明

礦產資源勘探項目包括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等6個勘探項目，其中，紫金山金銅礦區及其週邊、曙光金銅礦區北山礦段及其周圍、義興寨金礦區仍需繼續投入；新疆蒙庫烏吐布拉克鐵礦因地方政府資源整合需要不再投入，新疆福興銅礦已探明為低品位資源且量小，無經濟價值擬不再投入；安徽馬石銅礦區已探明為低品位資源且量小無經濟價值擬不再投入；東坑金礦及銀岩錫礦探明資源已經滿足生產需要，下一步安排為探採結合，難以區分探礦和生產投入，擬不再使用募集資金。因此，公司擬對地勘項目作一總結，對不再投入地勘項目的募集資金按照募集資金管理的有關規定變更使用。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為滿足公司發展要求，實現公司發展戰略，公司在募集資金尚未到位的情況下，通過銀行貸款自籌資金先期投入到募集資金項目，截至2008年3月31日，公司合計投入人民幣206,424.59萬元。2008年6月30日公司第三屆第九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置換部分募集資金的議案》，同意用本次A股發行募集資金，置換前期已投入募集資金使用項目的自籌資金，用於歸還銀行貸款。
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 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無
募集資金結餘的金額 及形成原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收購中寮銅礦區五子騎龍-浸銅湖礦段地質詳查區探礦權項目已經完成，節餘資金120萬元；</li><li>2. 日處理200t難選冶金精礦冶煉提金工程目前已建成並達產，節餘資金人民幣28.6萬元。</li></ol>
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無

註1：「本年度投入募集資金總額」包括募集資金到賬後「本年度投入金額」及實際已置換先期投入金額。

註2：「截至期末承諾投入金額」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資金投資計劃為依據確定。

註3：「本年度實現的效益」的計算口徑、計算方法應與承諾效益的計算口徑、計算方法一致。

註4：第4、5、6、8項募投項目短期內無法單獨核算效益，其中，第5、6、8項募投項目均屬於礦權收購項目，收購完成後，將擴大公司資源儲備，增加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

註5：本公司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0,696.02萬元，超出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總額人民幣489,109.44萬元。現本公司已用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人民幣476,800.00萬元。